

国家税务总局灵山县税务局檀圩税务分局

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

灵县税檀分限改〔2026〕231号

灵山县创峰玩具厂（个体工商户）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
92450721MADH9L5D01）

你（单位）2026-01-01 至 2026-03-31 个人所得税（经营所得）未按期进行申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六十二条规定，限你（单位）于2026年5月25日前携带相关资料至我局申报办理有关事项。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

